

中國歷代佚亡典籍的總合觀察

梁 容 若

一 歷代典籍數量與存亡大勢

一個國家的典籍，是全民族經驗與智慧表現於文字的結晶。隨着文化的進步，文字語彙越來越增加，圖書的數量也越來越增加。在殷商甲骨文裏，統計已發現的不過二千字，到秦朝倉頡篇有了三千三百字，漢朝人作說文，收9353文，宋朝的廣韻收26194字，清朝的康熙字典收49030字，最近日本人諸橋轍次編大漢和字典，收四萬八千九百零二字，比甲骨文大概是二十五倍了。這是僅就單字說，如果算上複音的語彙，數目字更要龐大得驚人。語彙在增加，表現連結語彙而成的典籍數量，自然也日見增多。試看歷史上比較重要的典籍著錄數量：

著 錄 名 稱	年 代	上距太古	上距結集	部 數	卷 數
漢書藝文志	西元後23	2200		678	14994
隋書經籍志	617	2800	594	6150	50889
宋史藝文志	1276	3500	659	9549	119927
清四庫全書總目	1782	4000	506	10585	171558

(附注) 四庫著錄者，凡3457部79070卷，寫本凡三萬六千三百餘冊，存目未鈔錄書計6766部，93556卷，以上數字係著錄與存目合計數字。

四庫全書編於乾隆年間，乾隆以後所出的書，當然不在內。禁燬了一大批不利於滿清的書，看陳乃乾的禁書總錄，孫耀卿編的清代禁書知見錄等，其種類之多，數量之大，使人驚詫。當日採訪並不普遍，故嘉慶中有阮元之四庫未收書目，光緒間鄭文焯有國朝著述未刊書目，朱紀榮有國朝未刻遺書志略，朱師轍有清史稿藝文志，劉錦藻有清朝續文獻通考，橋川時雄輯有續修四庫全書書目提要稿（註一），均可以補四庫書目之闕遺。清季以後，海外學術輸入，佚書復歸，出版業勃興，新書增加更速。民國二十四年（1935）上海生活書店編全國總書目，標榜“凡民元以前著書，以及純屬注疏集解文選之書，不論其印刷式樣如何，例不收錄”又“不收期刊美術品簿冊，及臨時發行冊”，蒐羅達兩萬種。現在以蒐羅中國典籍著名的圖書館，如國立中央圖書館有三十四萬冊（註二），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有二十六萬三千冊（註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有二十餘萬冊（註四），美國國會圖書館中文部，日本東京靜嘉堂文庫，東京大學東方文化研究所，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均有漢籍在二十萬冊以上。假定每冊折合兩卷，可見供研究之書，須在四十萬卷以上，中國現存中文典籍總量，超過三十萬冊，六十萬卷，為並不誇大之估計。此數目似甚驚人，然一考慮至中國人口佔世界五分之一，面積佔亞洲四分之一，文字發明之悠久，則此累積構成之典籍數量，比之歐美

日本等國，不能謂爲豐多。

北宋歐陽修作新唐書藝文志序說：

今著於篇，有其名而亡其書者，十蓋五六也，可不惜哉！

然凋零磨滅，亦不可勝數，豈其華文少實，不足以行遠矣；而俚言俗說，猥有存者，亦其有幸不幸者歟？

南宋鄭樵作校讐略說：

自漢以來書籍，至於今日，百不存一。非秦人亡之也，學者自亡之耳。

又說：“以今之書，校古之書，百無一存”。元人修宋史藝文志序說：

亂離以來，編帙散佚，幸而存者，百無二三。

清曹溶流通古書約說：

自宋以來，書目十有餘種，粲然可觀，按實求之，其書十不存四五。（註五）

舉具體的例子說，中國是以農立國的，秦始皇是不焚農書的，儒家是倡導重農政策的，漢書藝文志所載的農九家，一百十四篇書，到現在沒有一篇存在。四庫書目著錄農書從魏賈思勰的齊民要術起，可見魏以前的農書無可記了。中國是重視歷史的國家，薛居正的舊五代史，是一代官修的歷史，到現在完整的原本竟不存在了。中國是重視文學的，南宋初年，名位俱隆，稱爲四大家第一的尤袤的遂初小叢六十卷，內外制三十卷，現在只存有清尤侗輯的梁溪遺藁一卷，相當原作的百分之一。五經一部殘缺，華陀的醫書被焚，更是千古的恨事。分析典籍佚亡的原因，研討佚亡的影響，探求復興民族文化的大路，應當是很有意義的事了。

二 典籍的自然淘汰

圖書的價值需要不同，有一時一地一部分人的書，有萬古常新，廣範圍，多數人需要的書。新書隨時隨地產生，因爲時代環境變化，需要逐漸減少，以至消滅，是難免的事，也是當然的事。例如唐代有些講詩格詩式的書，跟隨文學作風的改變，陸續佚亡。明清有大量八股文試帖詩律賦的選本，從科舉制度廢止，一變而爲廢紙。就現在說，中小學課本是最流行的書，新課本產生，舊課本自然消滅，四時之運，成功者退，是沒有什麼惋惜的。學習書工具書的新陳代謝的速率，常常反映了文化的活力。從流行的書，退到演進歷史標本書的地位，到了沒有作研究標本作用的時候，自然就名實全亡了。

著書的人都希望傳世，乃至紙貴洛陽的，最少也想藏之名山，傳之其人。能不能傳，傳多麼遠，傳多麼久，却常和作品的內容品質有大關係。雖然憤激的人們，常有黨同伐異，入主出奴，曲高和寡，貴遠賤近種種說法，然而總合看，就全局看，公是公非的標準，優存劣亡的原則大體上還是存在的。同是楚辭，屈原、宋玉的作品流傳，景差、唐勒的作品淪亡了。同是作賦，司馬相如的賦存在，漢志記枚臬作賦有百二十篇之多，四倍於司馬相如，現在却沒有一篇流傳。唐書藝文志記有樊宗師集二百九十一卷，已經不如韓愈在樊紹述墓志銘裏所記的著作多（註六）、清人僅在四庫存目裏，附記兩篇文章，也等於若存若亡了（註七）。同是一個人的作品，關漢卿作了六十四本雜劇，現存的只有十八種。元明雜劇普通是四折，存在綴白裘一書裏，常常只有最精彩的一折，其他三折多因不演而亡了。

原著因改編修正而進步，於是新本流行，而原本失傳，這種情形在通俗小說民間文藝上爲普通現象。鄭樵謂“唐人小說多見於語林，近代小說多見於集說”。羅貫中作歷史小說多

種，無一種不經後人修改潤色，無一種保存本來面目，也幾乎無一種不存在。有些古書的內容實質保存於後出書內。楊萬里說：“古者有亡書無亡言”。鄭樵有“書有名亡實不亡論”說：

李氏本草拾遺，刪繁本草，徐之才藥對，南海藥譜、藥林、藥論、藥志之書，證類本草收之矣。肘後方、鬼遺方、獨行方、一致方及諸古方之書，外臺秘要太平聖惠方中盡收之矣。紀元之書，亡者甚多，不過紀運圖歷代圖可見其略。編年紀事之書，亡者甚多，不過通曆帝王曆數圖，可見其略。凡此之類，名雖亡而實不亡者也。

農業書如齊民要術，包括拓跋魏以前的農業知識技術大成，徐光啓的農政全書，為明以前農業知識技術總匯，後出的書把古人的書消化吞併，這也是一部分古書被淘汰的原因。韓昌黎曾標榜“非周秦兩漢之書不敢觀”。從東漢末到中唐，約六百年，從秦末到中唐約一千年，就是他所讀的都是六百年或一千年以前的書，用意是想就時代淘汰，選擇優良著作。清張之洞在書目答問附言裡却說：

大抵徵實之學，今勝於古（經史小學，天算地輿，金石校勘之屬皆然。理學經濟辭章雖不能過古人，然考辨最明確，說最詳，法最備，仍須讀今人書方可執以為學古之權衡耳。）即前代經史子集，苟其書流傳自古，確有實用者，國朝必為表彰，疏釋精校重刊，凡諸先正未言及者，百年來無校刊精本者，皆其書有可議者也。

有了孫詒讓的墨子問詁，一切墨子白文本的用處就減少了。有了盧弼的三國志集解，僅有裴松之注的三國志就感到有所不足了。這些例子，可以作為張說的最好證明。新書的產生，可以使古書逐漸衰老或死亡，其遲速方式雖有種種差別，典籍的新陳代謝，由於自然淘汰，却是顯著的事實了。

三 典籍的政治淘汰

政治權威者，為了某種目的，有不記的事，有不要的書，從古就有這種事實存在。左傳成公二年（周定王18年西元前589）記載，晉國在鞏打敗了齊國，派鞏朔獻捷於周天子，王私賄之，使相告之曰，“非禮也，勿籍”。勿籍就是不把這件事記到書上。孟子萬章下記北宮錡向他問周室班爵之制，孟子說：“其詳不可得聞也，諸侯惡其害己也，而皆去其籍”。去其籍，就是銷滅那種書。韓非子和氏篇說，商君教秦孝公燔詩書而明法合，似乎秦孝公時，已經燒過一部分書。然而以雷霆萬鈞的力量，大規模斷行全國性的焚禁書籍，却在秦始皇三十四年（西元前213），史記秦始皇本紀說：

史官非秦紀，皆燒之。非博士官所職，天下苟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有敢偶言詩書，棄市。以古非今者族。吏見知不舉者，與同罪。令下三十日不燒，縣為城旦。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若有欲學法令，以吏為師。

秦始皇燒書是為了統一思想，排除異論，實現官師合一，所焚的書是有選擇的，中央和地方政府藏書，當然不在其內。當時典籍本來沒有多少，讀書人數量有限，官僚小吏讀法不讀書，更是古今的通例。以吏為師，就等於否定民間師儒的存在。以後過了三年，反秦的暴動，到處蠶起。這些兵將，大部是文盲，當然不知道愛護典籍。劉邦入關，蕭何也僅知道收羅律令圖書，以為其他博士所掌的書是無用的。到了西元前206年冬，項羽入咸陽，焚秦宮室，中央政府的藏書一併消滅，這是我國古代文獻一大浩劫。到漢惠帝四年（前191）除挾書律，許民間自由讀書藏書，上距秦始皇焚書有二十二年之久，全國在學絕道喪中過去。從秦朝焚

書以後，歷代帝王焚禁一部分所憎惡犯忌諱的書，是常有的事。舉其較重要的，北齊魏收於修成魏書後，盡焚李彪、崔光等舊作。隋書卷六十九王劭傳記：

高祖受禪，授著作佐郎……修起居注，劭採民間歌謠，引圖書讖緯，依約符命，摭摭佛經，撰爲皇隋靈感誌，合三十卷奏之，上令宣示天下。

楊堅利用史官，作了些虛偽宣傳以後，開皇十三年（593）“二月丁酉制”，私家不得隱藏緯候圖讖。”五月癸亥詔“人間有撰集國史，臧否人物者，皆令禁絕”。唐武宗會昌五年（845）下令廢佛，拆佛寺四萬餘所，還俗僧尼二十六餘人，佛教密宗經典，及摩尼景祇各教經典文書，多在此時被焚失傳（註八）。

天文占候之學，過去以爲幽眇難知，關係時節禁忌，瑞應災異，所以圖籍屬於祕密，對於任其事者，約束至嚴。天文古傳三家，宣夜先絕，周髀渾天之學，亦遭秦而滅。漢洛下閎、耿壽昌、張衡等興絕學，而晉永嘉之亂，宋靖康之變，儀器淪亡，圖籍失散，窺測占候，因以廢滅。唐文宗開成五年（840）十二月，勅令司天臺，“占候災祥，理宜祕密，自令以後；監司官吏，不得更與朝官及諸色人等，交通往來，委御史臺察訪”（見舊唐書天文志）。宋太宗也曾經嚴令明天文者隸司天臺，匿不以聞者罪論死。明劉若愚酌中志卷十六云：

靈臺占候書，皆鈔寫授受，不敢傳佈於世。外雖有鈔本，多差譌不足信。

天文星曆書，因爲政治上的保密，流傳特少，也就更容易佚亡。

部分性的禁書，如宋哲宗紹述間、徽宗崇寧間，禁一部分元祐黨人的書，如南宋初秦檜的禁野史，如明成祖的禁方孝孺、練子寧、劉璟、王叔英、程本立、龔詡等建文黨人的書，如明神宗時禁李卓吾的書，實在史不絕書。大規模地興文字獄，有計劃地焚禁典籍，以圖根絕中國的民族民主思想，則以清康熙雍正乾隆三朝百三十餘年的專制暴政爲最慘酷。據陳乃乾所編禁書總目，孫耀卿所編清代禁書知見錄，爲清人所禁焚之書共達二千四百餘種之多。

人類習性，壓力愈大，則反抗力愈大。有秦人的禁書，則有曲阜孔氏的壁中藏書，有黃石公授張良的兵書，有孔甲爲陳涉博士。在汴京蔡京政府厲禁蘇東坡集的時候，據楊萬里劉才邵澗溪居士集序說：

是時書肆畏罪，坡（蘇軾）谷（黃庭堅）二書，皆燬其板，獨一貴戚家印焉。率黃金斤易坡文十，蓋其禁愈急，其文愈貴也。

明成祖以族誅等種種酷刑禁建文諸臣的書，可是是方孝孺等人的作品，依然流傳。李贄（卓吾）的著書，一禁於萬曆三十年（1602），“而其書之行於人間自若也”。再禁於天啓五年（1625），“而士大夫多喜其書，往往收藏，至今未滅”。清人禁晚明野史，錢謙益，屈大均等書最多，然此等著作，迄今大部存在。李木齋所蒐得，達千餘種。太平天國亡後，文書隨遭漸滅，今日亦仍多復出。中國因地大天寬，處處有桃源，代代有隱逸，匹夫不可奪志，閉門讀禁書”唏髮歌楚些，真有價值的著作，是不容易禁絕的。

暴君權相不能滅經典籍，而每當國家混亂，暴民橫行，夷狄交侵，士大夫流亡的時期，則形成典籍的大劫。項羽劉邦的混戰，王莽末赤眉之亂，東漢末董卓之亂，西晉末永嘉南渡，五胡亂華，南朝梁亡蕭繹在江陵焚書，唐末五代之亂，北宋靖康南渡，明末流寇之亂，清代太平天國的變亂，民國二十六年至三十四年的日寇侵畧，可稱爲歷史上十次最大厄運。夷狄以摧毀上國文物爲能事。暴民多屬文盲，自不知典籍之重要。如554年江陵蕭繹在降西魏前，975年金陵李後主在降宋前，均焚毀大量典籍，乃出於國破家亡時的自暴自棄心理。這

種大劫地域是普遍的，性質是玉石俱焚的，讀書人常常與書同盡，一種學術的絕滅，也因此造成，其嚴重性比帝王的計劃禁書，更加多少倍了。

通俗小說唱本戲劇鼓詞之類，過去公認為不登大雅之堂，且有些迹涉猥褻，誨盜誨淫，遭遇更為不幸。查禁焚毀，更為常見。孔另境輯中國小說史料，單是清代的禁黜小說，見於皇帝明令的，就有康熙五十三年（1714），乾隆元年（1736），嘉慶七年（1802），十八年（1813），道光十四年（1834）等件。同治七年（1867）丁日昌以江蘇巡撫布告，開列書目，禁刊禁售，西廂記、牡丹亭，紅樓夢、龍圖公案，隋唐演義之類均在內。宣統年間，劉廷琛作京師大學堂總監督，還曾經把大學圖書館的一部分詞曲小說書，付之一炬，以為有傷風化。所以這些通俗文學書是隨燒隨印，隨印隨燒，作者評點者，改編者隱姓埋名，印者偽署出版年月地址，極為普通。小說古本之稀少，考訂的困難，端在於此。

四 稿本的自毀與他毀

照舊說法，孔子刪詩書訂禮樂，修春秋，都在周敬王三十六年（西元前484，魯哀公十一年）返魯倦遊以後，當時孔子年已六十八歲。春秋絕筆於獲麟，為周敬王三十九年，時為孔子卒前二年。所以著作過多過早，是遭批評的。著作愈速而愈不傳，愈多而愈舛漏，“天下無道則言有枝葉”，“文以少而盛，以多而衰”（註九）是極流行的說法。對於少作，是常常不以示人的。例如蘇洵舉進士及舉茂才異等皆不中，悉焚常所為文，因而嘉祐集所存蘇老泉的詩文，大概沒有二十八九歲以前的作品。陸放翁四十六歲入蜀前詩，僅存一卷，早期作品一萬餘首，入集者僅九十四首，亦出於自行澄汰。清鄭燮後刻詩序說：

板橋詩刻，止於此矣。死後如有託名翻板，將平日無聊應酬之作，改竄爛入，吾必為厲鬼以擊其腦。

可見鄭板橋的作品，是自行淘汰了許多。新唐書杜牧傳記，牧臨終“悉取所為文章焚之”似乎他要全拋棄自己的作品，如紅樓夢中林黛玉之焚稿斷痴情。然據裴延翰所作樊川文集序則說：“始少得恙，盡搜文章，閱千百紙，擲焚之，才屬留者十二三。”可見牧之當日心情，也正如鄭板橋之分別工拙存廢。幸而裴延翰久藏蓄者，甲乙籤目，比較焚外，十多七八，合編為樊川文集四百五十首，如果不是裴氏另有輯本，小杜的作品，將僅有十之二三了。秦婦吟長詩為韋莊的成名傑作，因為犯蜀主王建麾下的忌諱，所以韋莊的浣花集中不收，揣想他當年一定是有計劃收購銷毀，所以幾乎全國絕迹。如果不是敦煌石室保存鈔本，這首史詩就要失傳了。馬令南唐書卷九高遠傳說：

南唐淩滅，史官高遠，慮貽後悔，悉取史草焚之。蓋遠自保大中（晉天福八年）領史事，始撰烈祖實錄二十卷，叙事詳密。後主嗣位，遠猶在史館，與徐鉉、喬匡舜、潘佑，共成實錄二十卷。遠又自撰玄宗實錄十卷。未及上，會屬疾，取史稿及所著凡百餘卷悉燬之。其後李後主欲為南唐修國史，訪稿於其家，無存在者矣。

這都是主動地自焚其書。三國志魏志卷二十九華陀傳記：

陀臨死，出一卷書與獄吏曰：此可以活人。吏畏法不受。陀亦不强，索火焚之。華陀的書自己燒了，隋書經籍志記有華陀書四種，大率出於弟子吳普、樊阿、李讜之等依託。因為本人遇難，其著作無人收集，大部或一部佚亡，如李斯、楊惲、蔡邕、孔融、龐衡、孫貴等人都是著名的例。晁冲之“疾革，取平生所著書，聚而焚之，曰是不足以成吾名。”

見於宋俞汝礪作晁具茨先生詩集序。

著作於生前或身後，爲他人所焚，亦不少其例。魏書儒林傳卷八十四李奇傳記，奇注論語孝經，與秘書監游雅交惡。雅利用權勢，取奇所注書，焚於坑內，告京師後生不聽傳授，奇所注書，遂未能行於世。宋朱淑真詩，身後爲父母一火焚之，今所傳者，百不及一。(註十)明代的大戲曲家湯顯祖，第三個兒子名開遠，崇奉宋儒，在他父親死後，把所留的戲曲稿件，一起摧燒，自以爲是幹蠱的行爲。有時候因編集的人，有所顧慮，刪削一部分文字，如韓昌黎集原本不收送宦官俱文珍序，歐陽修集不收猥褻詞，陸放翁集不收南園，閱古泉兩記，這些作品所以倖存，也許因爲流傳較多，好事者特爲鈔藏之故。王士禎居易錄稱黃庭堅自定其詩爲精華錄，僅三百首，明徐禎卿自定迪功集，亦三百首。(四庫全書所收迪功集不止此數，殆爲另一本)據錢慶曾校注的錢辛楣先生年譜，記出不入集的文字很多，這種集外詩文，許多作家都有，如無特殊原因，佚亡自然是比較容易的。

五 偶然的因緣遇合

我國蔡倫發明造紙術在東漢和帝元興元年(105)，紙賤而帛貴，所以寫書多用紙而少用帛。敦煌石室所發現兩萬卷子，幾乎全是紙本。可見東晉到五代，所謂書，一般都用紙本了。紙的堅韌，自然比不上西洋人的羊皮古本，就是比高麗日本的繭紙麻紙，也脆薄易壞，雕板印刷術的發明雖在唐代，而大規模應用則在五代北宋，已經到十世紀至十一世紀，和造紙術的發明，中隔有八百年。從雕板印刷發明以後，鈔書之風大衰，看蘇東坡李氏山房藏書記等文可知。一種著作，得到刻板的機會，日傳萬紙，自然容易傳存。但是災梨禍棗勞費繁重，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以鈔本行世的作品，還是很多。明史藝文志序

記宣德四年(宣宗)幸文淵閣，是時秘閣貯書約二萬餘部，近百萬卷，刻本十三，鈔本十七。永樂大典二萬一千九百三十三卷，尚不與焉。

這些鈔本的運命，真是不絕如線。一遇到兵燹意外，就蕩滅無存。並且因爲紙質的關係，鈔本的壽命是有天然限制的。隋書經籍志所著錄的著作，到了宋代，大部分佚亡，我以爲得到不得刻板機會，是一大關鍵。刻不刻，作品的評價，偶然的機緣，都有關係，也就難定成數了。

宋晏殊以神童官至宰相，有歐陽修、孔道輔等爲門下士，有富弼、楊察作女婿、有知止、幾道爲子，他的集子多到二百四十卷，詩多到萬首，案各種條件說，必傳無疑。清道光中勞格輯他的詩，僅存百三十餘首(註十一)。尤袤爲南宋初四大家之首，官至尚書，得謚文簡，藏書甲天下，文采冠朝野，依託他的名字的“全唐詩話”可以傳，遂初堂書目可以傳，而他的全集九十卷，現存不過一卷，真是不可解的事。(註十二)我想晏同叔，尤延之等人，也許是自信其書之必傳，所以不加措意，亦不付雕板，寶慶初元(1225)，遂初堂藏書焚於火，原稿相隨化爲灰燼，經久無人代爲蒐輯，到清朝尤侗發願爲綴拾，已經無能爲力了。

有些作家，根本不注意作品的整理流傳，存亡更屬偶然。李陽冰序李太白詩說：“自中原有事，公避地八年，當時著述，十喪其九。今所存者，皆得之他人焉”。太白作品之易有佚亡，可以想見。宋史卷四五七隱逸林逋傳記：

逋善行書，喜爲詩。其詞澄浹峭特，多奇句。既就橐，輒棄之。或謂何不錄以示後世，逋曰，吾方晦迹林壑，且不欲以詩名一時，況後世乎。然好事者往往竊記之，今所傳尙三百餘篇。

林君復的詩所以大部存在，因為有好事者為之蒐寫。但大作家如徐陵、李清照等，名滿天下，作品佚亡頗多，就因為沒有遇到這種好事者，早為之整輯。如史學家崔述，門衰祚薄，弟子星散，如果不是遇到雲南弟子陳履和為他刻遺稿，他的著作也許永遠不為學術界所聞知。有些不幸的作家，生前百般矜慎，如護頭目，不肯輕以著作問世，死後為子孫作博資，供炊爨，頃刻化為雲煙，也不少見於記載。鮑以文庶齋老學叢談跋附記說：

郁君名禮，字佩軒……家在城東，去厲徵君鸚樊樹山房不一里，傳錄其祕册尤多。徵君歿，其家出所著遼史拾遺手稿，君以四十金購焉。中間缺五十頁，百計求之，不得。一日步至青雲街，見拾字僧肩廢紙雙鉅簍，皆厲氏所棄，徵君平日掌錄遼史遺事在焉。亟市以歸，紛如亂絲，一一為之整理，適符所缺。

厲鸚的遼史拾遺得以免於殘闕，真可以說僥幸之至。

國人禁書焚書的思想，不僅暴君權相有，思想家搢紳名士，設計建議的，隨時隨地實行的常常有。荀子非相篇，以小人之辯為姦言，姦人之雄，“聖王起所以先誅，然後盜賊次之”。王肅依託本孔子家語始誅第二，以為“言偽而辯，記醜而博”，“有一於人，則不免君子之誅”，實在是荀子學說進一步的闡揚，孔融嵇康等之不免於死，都源於這種理論。唐代韓愈作原道，對於佛教，主張“人其人，火其書”，時在順宗永貞元年（805），到武宗會昌五年（845），見於實行。中間相距為四十年。王陽明的傳習錄上說：“春秋以後，繁文益盛，天下益亂。始皇焚書得罪，是出於私意，又不合焚六經，若當時志在明道，其諸反經叛理之說，悉取而焚之，亦正暗合刪述之意。”清初黃宗羲明夷待訪錄學校篇說：

時人文集古文非有師法，語錄非有心得，奏議無裨實用，序事無補史學者，不許傳刻。其時文小說詞曲應酬代筆，已刻者皆追板燒之。士子選場屋之文，及私試義策，蠱惑坊市者，弟子員黜革，見任官落職，致仕官奪告身。

清代屢次發令焚毀小說，蔑視詞曲，不能不說受有此類思想影響。個人購焚其所不喜之書亦有之。槐廳載筆卷十四記：

石韞玉字執如，負文章盛名，而實道學中人也。嘗謂余（法式善）曰，吾輩著書，不能扶翼名教，而凡遇得罪名教之書，須拉雜摧燒之，家置一庫，名曰孽海。蓋投諸濁海，冀弗揚其波也。一日閱四朝見聞錄，拍案大怒，急謀諸婦，脫臂上金跳脫，質錢五十千，徧收書得三百四十餘部，將投諸火，余過其齋，怪而問之……卒燒之（註十三）。

假使葉紹翁的書僅有稿本鈔本，遭到這種人，也就魂銷魄散，萬劫不復了。

六 卷帙繁重與過度秘惜

雕板印刷術未發明以前，書憑手鈔，卷帙過大的書，流傳困難。如唐顯慶三年（658）十月，許敬宗上文館辭林一千卷，這是一部空前的大總集，為官書性質，流傳到日本新羅，但是到宋初全書已不傳，現在只有在日本殘存鈔本約三十卷（註十四）。雕板印刷術發明以後，過大的書，也還是刻印不易。明永樂時修永樂大典，全書卷數到22877，冊數到11095，目錄60卷，動員編寫審訂人員凡2180人，世宗時曾鈔兩副本，萬曆時擬議全國分刻，沒有實現。經過許多變亂，到現在把全世界流散殘存的蒐集重印，也所存無幾（註一五）。清人所修的四庫全書，當日鈔了七部。藏在圓明園的文源閣，揚州的文匯閣，鎮江的文宗閣，都已遭兵亂焚

燬。杭州文瀾閣殘缺不全。現在所存只有在臺灣故宮博物院的文淵閣，和國立北平圖書館的文津閣，遼寧的文溯閣（現狀不明），這書屢次計劃印刷，除了印出的四庫珍本一部分外，全書還是沒有印本，以幾個鈔本流傳，學術界不能普遍利用，也可以說在若存若亡之間了。

過去有些愛書家，把書看作生命珍寶，不肯輕以示人。

宋周輝清波雜誌記：“唐杜暹聚書萬卷，每卷後題云，清俸寫來手自校，子孫讀之知聖教，鬻及借人爲不孝。”可見杜家的書是絕不借人的。阮元天一閣書日記云：

司馬（范欽）歿後，封閉甚嚴，凡各房鎖鑰，分房掌之，禁以書下閣梯。非各房子孫齊至，不開鑰。子孫無故開門入閣者，罰不與祭三次。私領親友入閣，及擅開厨者，罰不與祭一年。擅將書借出者，罰不與祭三年，因而典鬻者，永擯逐不與祭，其例嚴密如此。

可見鄞縣天一閣范氏的書，只重在保存，不但外人不能看，連子孫看也是很困難的（註十六）。清曹溶流通古書約說：

自宋以來，書目十有餘種，粲然可現。按實求之，其書十不有四五，非盡久遠散佚也。不善藏者護惜所有，以獨得爲可矜，以公諸世爲失策也。故入常人手，猶有傳觀之望，歸藏書家，書無不緝錦爲衣，栴檀作室，扃鑰以爲常，有問焉，則答無有。舉世曾不得寓目。雖使人致疑於散佚，不足怪矣。近來雕板盛行，烟煤塞眼。挾賞賈肆，可立致數萬卷，於中求未見籍，如采玉深崖，旦夕莫覩。當念古人竭一生心力，辛苦成書，大非易事。渺渺千百載，崎嶇兵攘劫奪之餘，僅而獲免，可稱至幸。又幸而遇知音者，知畜之珍之，謂當綉梓通行，否亦廣諸好事。何計不及此，使單行之本，寄篋筥爲命，稍不致慎，形蹤永絕，祇以空名挂目錄中，自非與古人深仇重怨，不應若爾。

近人繆荃孫平湖葛氏書目序說：

咸（豐）同（治）以後，京師鉅公以深藏爲旨，以獨得爲奇。不留一日，不跋一言，聞其名已在若存若亡之間，迹其事亦在疑是疑非之列，顧千里所謂似與古人有深仇夙怨者。

近人袁同禮著永樂大典考云：

吾國藏書家每以藏有祕本自詡，不願公之於世，一有錯失焚毀，天壤遂不復存，其阻礙學術也何限：

例如薛居正等所修向舊五代史，清代已經流傳極少，可是清初黃宗羲有其書，吳任臣借不出來，清末欽縣汪允宗（德潤）曾有金承安四年南京路轉運司刊本，深閉固藏，他的友人張元濟也見不到。到了商務印書館輯印百納本二十四史的時候，廣告徵求於國內外，終無所得。這書現在也許不在人間了（註十七）。明趙琦美所藏脈望館古今雜劇今本六十四冊，三百二十五年中，歷經錢謙益、錢曾、何煌、試飲堂顧氏、黃丕烈、汪士鐘、趙宗建、丁祖蔭輾轉祕藏，均不肯輕以示人，亦不肯鈔印。迨日寇陷蘇州，其書散出，流轉至滬，爲國立北平圖書館購得，始得爲戲劇研究家所寓目，各種複印本亦大流行。此書之不歸漸滅，其間不可以髮。錢謙益是清初第一個大收藏家。曹溶絳雲書目題詞云：

虞山宗伯，生神廟盛時，早歲科名，交遊滿天下。盡得劉子咸、錢功父、楊五川、趙汝師四家書。更不惜重資購古本。書賈奔赴，捆載無虛日。用是所積充牣，幾埒內

府。視葉文莊、吳文定、及西亭王孫（朱陸崑）或過之。……晚歲居紅豆山莊，出所藏書，重加繕治，區分類聚，栖絳雲樓上，大櫝七十有三。……甫十餘日，其幼女中夜與乳媪嬉樓上，剪燭爇，落紙堆中，遂燧。宗伯樓下驚起，焰已張天，不及救。倉皇出走，俄頃樓與書俱燼。余聞駭甚，特過唁之，謂余曰，古書不存矣！

曹溶批評錢氏偏性說：“好自矜蓄，傲他人以所不及，片紙不肯借出。儘有單行之本，燼後不復見於人間，余深以為鑒戒”。因過度的愛書祕惜，反促成罕見珍祕書的滅亡，這真是最好的例子了。

七 對於典籍傳統觀念的修正

1. 攘奪偷盜借貸觀念的改變 我國過去一般人對於書籍的主權財產觀念，不很明瞭，以把書贈能讀的人（傳諸其人）為美談。譬如秦末黃石公以兵書授張良，漢末蔡邕以所有書贈王粲，宋南陽公（井憲孟）以書五十篋贈晁公武，清錢謙益以絳雲樓燼餘書贈錢曾，（註十八）都是全無代價的。任昉死後，遺書萬餘卷，梁武帝派賀縱、沈約收其珍祕，以為官書，任的子孫貧困，却不曾見記載，從書得到什麼報酬。明劉基在元朝蒐集了些天文象緯書，將死前數日，以書授子璉曰，“函上之，勿令後人習也。”他的兒子照辦，也不見明太祖對劉氏家屬有什麼報酬。

古謠諺卷六十九有“借書一啣，還書一啣”。唐段成式西陽雜俎續集卷四說：

今人云，借書還書，等為二癡。據杜荊州告昺云，知汝頗欲念學，今因還車，致副書，可案錄受之，當別置一室中，勿復以借人。古諺云，有書借人為啣，借人書送還為啣也。

資暇集卷下引王府新書載杜元凱遺其子書，作“古人云”，履齋示兒編卷二十三作“俗語”。啣笑也，後人譌為癡字。可見借書不還，來源很早，一般社會並不視為大過。這和藏書的祕惜不借，自然有大關係。到現在一般人把借書不還，和借錢借物不還，仍然並不等量齊觀。借債常需契約抵押品中保人，借書要對方寫借條，就算不够禮貌了。要是戲曲小說一類書，大家看作閒書，人人可以順手牽羊，輾轉借用，更少還的觀念。對私人的書尚且如此，公家的書自然更不在乎。“明內閣諸書，館閣之臣假閱者往往不歸原帙。值世廟而後，諸主多不好文，不復留意查覈，內閣之儲，遂缺帙過半。”（註十九）清翰林院所藏的永樂大典，散失很快，不少是為那些有資格入清祕堂的翰林名士們陸續偷去，文廷式一人就偷了一百多冊（註二十）。清末敦煌殘餘卷子，運送到京，達官貴人，朋比瓜分，以其餘交京師圖書館。傅增湘作教育部長，時常向京師圖書館借書，多借少還，典守不敢問，本人無愧作，這些都見於近人的記事。以後圖書館發展，自屬學術上正當趨勢。偷書，借書不還，攘奪書都應當看作重大罪惡行為，形成極嚴厲的制裁規章，才可以養成嶄新風氣，逐漸進入開架式，榮譽制度等境地。

2. 從私人藏書樓變成公共圖書館 古人所謂“藏之名山”，其重點實在藏，傳之其人，是很少的人。因為教育不普及，讀書人極少，讀專門書的人更少。鈔寫印刷困難，書籍難得，不得不珍惜。現代社會一般文化水準提高，圖書館是對一般人服務的，其重點在發揮圖書的作用，適應各種人的需要。固有新收的善本孤本，能够迅速探訪複製流傳，原本既可以安全，效用也可以普及。圖書館既屬公有財產，十目所視，十手所指，保護監督愛惜的人越多，意外的災難損失也就減少了。鄭樵說：“有專門之學，則有專門之書。人守其學，學守其

書。人有存歿而學不息，世有變故而書不亡。”書存於公家者日多，存於私宅者日少，稿本學問卡片資料，傳於學統相承之友生，不傳於未必能守，未必能讀，未必能繼續研究之子弟親屬。有書無人讀，有人無書讀的社會病態，得以改善，孤本珍本，流傳的機會多，佚亡的可能性就減少了。年深月久，圖書館有計劃地淘汰廢書陳舊無用的書，和不當佚亡而佚亡，其性質自然就大不相同了。

3. 印行孤本稿本與版權 以書籍為商品，刊板出售，在宋代已流行，然私人營業者多只限於科舉用書，兔園冊子，通俗詩文小說（註二十一）。名家詩文亦有成為商品者，專門著作，大部書籍，則作者不在圖利，印行亦成為對社會服務性質，古人比印遺稿於殯殘骸，營漏澤。張之洞有勸刻書說云：

凡有力好事之人，若自揣德業學問，不足過人，而欲求不朽者，莫如刊布古書一法。但刻書必須不惜重費，延聘通人，甄擇祕籍，詳校精雕。（刻書而不擇佳惡，書佳而不讐校，猶糜費也。）其書終古不廢，則刻書之人，終古不泯，如歛之包（廷博）。吳之黃（丕烈），南海之伍（崇曜），金山之錢（熙祚），可決其五百年中，必不泯滅，豈不勝於自著書自刻集者乎？且刻書者，傳先哲之精蘊，啓後學之困蒙，亦利濟之先務，積善之雅談也。

在過去弟子為先生印書，子孫印行先人的書，地方印行鄉賢的書，富厚的人為寒儒印書，都被看作善舉。死藏關係人的原稿，坐視它的毀滅，才算一種罪過。繆荃孫跋曹溶流通古書約說：

荃孫官京師，一鉅公藏父執手藁，珍重而篋藏之。有叩之者，則曰書固在也，欲刻久矣。有借錄者，則曰，刻必貽君，何不省此一鈔乎。有欲為之刻者，則曰，我之責不能諉諸人也。迨鉅公歿而書卒不傳。其心非不知寶愛，而無計流通，終至湮滅。

從西洋人的版權觀念傳入以後，有些著作家的家屬，不知道學術價值和商品價值是兩回事，抱着殘稿以為奇貨可居，使有志幫助流傳的友生，無能為力。有商品價值的作品，又被盜印，或改頭換面地盜印，偷工減料，割裂訛誤，以廉價拋售，形成壞書驅逐好書的現象，真如古人所說“印書而書亡”，於是專門著作，有人欲為服務印而不可得，或且疑為攘奪版權，真欲以譯作為生者，其版權事實上又全不得保障。既失去古人流傳典籍的良風美意，又不能收到以版權獎勵作家的作用，真是令人浩歎的事了。“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在理想的社會，版權觀念不一定是優良制度，作家的生活保障，更不宜全仰給於版權，因為作品的商品化，是極容易貶低其品質的。在世界文化進步迅速的今日，人盡其才，書盡其用，有價值有用處的書，能有充分出版的機會，適當普遍地分配於需要的人。寶貴的文化遺產，古人著作，能得到最適當的保存利用，免於意外的毀損佚亡，真是我們的希望了。

（註一）參看何朋著“續修四庫全書提要簡介”（書目季刊創刊號，民國五十五年秋季刊）當日所撰提要之書有二萬八千五百三十部，日本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存油印本為一萬零八百多部。

（註二）昌彼得先生著“中央圖書館的過去與現在”，見“書和人”第五十期（56年1月28日出版）云：“中央圖書館所藏三十四萬冊書中，自然以善本書所佔的比例最大，達十四萬三千多冊，約佔百分之四十五，其中計有宋刻本二百九十多部，金刻本11部，元刻三百六十多部，明刻本八千多部，活字本四百四十多部，稿本近五百部，舊鈔本三千一百多部，名家批校本五百四十多部。

- (註三) 蘇蕪兩先生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之發展及藏書書概況(見書和人第五十八期)(56年年5月20日刊)云:到五十五年十二月底止,圖書有八十二萬四千冊……中文圖書佔百分之三十二,應為二十六萬三千冊,另有中日文期刊七萬一千冊,不在內。
- (註四) 藍乾章先生“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的藏書”(見書和人第71期,56年11月18日刊)云:“本館目前藏書量,將近二十二萬冊,其中中文書約二十萬冊”。
- (註五) 曹溶字潔躬,清初浙江秀水人。流通古書約,見所著靜惕堂集中,又見葉昌熾藏書紀事詩卷四。
- (註六) 昌黎集卷七南陽樊紹述墓志銘云“從其家求書,得書號魁紀公者三十卷,日樊子者又三十卷,春秋集傳十五卷,表牋狀策書序傳記紀誌說論今文讀銘凡二百九十一篇,道路所遇及器物門里雜銘二百二十,賦十,詩七百一十九。日多矣哉,古未嘗有也”。
- (註七) 四庫全書總目卷174別集存目一,有清孫之駿注樊紹述集註二卷,又卷150別集三收絳守居園池記註一卷,為元趙仁舉、吳師道、許謙註。
- (註八) 楊守敬日本訪書志卷十五大藏經未收古經條云:“余在日本所得古鈔佛經不下六七百卷……其中有出于高麗藏、宋藏、元明藏之外。有島田蕃根者,篤好佛書,為言此皆其國人,入唐求法僧所齋回者,會其國集股印大藏經,並借予所得本校補,因以知宋元明大藏不收之日,今列于左”。楊氏所列,計共佛經142種。其中唐開元密宗三大士善無畏、金剛智、不空等所譯書佔最多數。今多已收入大日本續藏經(1912年京都藏經書院排印本)中。
- (註九) 顧炎武日知錄十九卷“文不賁多”,趙翼陔餘叢考卷四十,著述最多條。
- (註十) 魏仲恭序斷腸詞,鐵琴銅劍樓藏有斷腸集注十卷,前集一卷,魏端禮輯,鄭元佐注。
- (註十一) 東都事略,宋史卷311晏殊本傳,均稱殊有文集二百四十卷。中興書目作九十四卷。文獻通考載臨川集三十卷,紫薇集一卷。陳振孫書錄解題云,其五世孫大正為年譜一卷,言先元獻,管自差次起儒館至學士為臨川集三十卷,起樞廷至宰席為二府集二十五卷。此等書今皆不傳。清人修四庫全書,別集五收晏元獻遺文一卷,為康熙中慈谿胡亦堂所輯,僅有文六篇,詩六首,餘均為詞。道光中勞格重輯得詩百三十餘首。參看夏承燾著“二晏年譜”。
- (註十二) 尤袤見宋史卷389,參看四庫書目卷159梁谿遺稿,葉昌熾著藏書紀事詩卷一。
- (註十三) 葉紹翁著四朝聞見錄五卷,書中賣武夷山一條,深惜朱熹之子,朱在顏其家聲。石韞玉以不利於朱熹,遂購焚之。其實葉與真德秀遊,其學頗尊朱子,四庫全書著錄於子部小說類二,提要謂:“所論頗屬持平,足補史傳之闕”。
- (註十四) 唐高宗顯慶三年(658)許敬宗等修成文館辭林一千卷,事見唐會要,唐書藝文志。其書北宋初已失傳,故太平興國中輯文苑英華未見采錄及之。日本文化中(清嘉慶中),林述齋(天瀑山人)刻古佚叢書,始收入四卷,傳入我國,鮑廷博據以刻入知不足齋叢書第二編第二集,阮元記入四庫未收書目卷二。清末黎庶昌出使日本,楊守敬助之蒐刻古逸叢書,復收十四卷。其前楊守敬復以所得六卷,交成都楊葆初刻出,事見楊氏著日本訪書志卷十二。入民國,烏程張鈞衡,以佚存,古逸,楊刻及新得鈔本合刻入適園叢書者凡二十三卷,並殘簡二。民國十六年武進董康復用鈔本影印二十卷,殘簡二,其中為張鈞衡書所無者僅四卷。昭和二十四年(1949)日本宮內廳書陵部用所藏鈔本景印出第668卷一卷,為張董兩書所未收。總合計算,日本嘉永間,小林辰調查謂其國尚存三十卷者,係屬事實。
- (註十五) 袁同禮永樂大典現存卷目表所載共349冊,663卷,國立北平圖書館民國二十二年單行本。近臺北世界書局蒐羅重印之永樂大典共一千卷,精製一百冊。
- (註十六) 阮元作寧波范氏天一閣書目序,見寧經室二集卷七。天一閣碑日記:“是閣之書,明人無過而問者,康熙初,黃先生太冲始破例登之”。東齋隱語:“范氏立法盡善,其書不借人,不出閣,子孫有志者,就閣讀之”。

(註十七) 詳見張元濟著校史隨筆，舊五代史條。

(註十八) 錢曾寒食夜夢牧翁詩云：“絳雲脈望收燼餘，·細帙縹囊喜充物。盡說傳書與仲宣，只記將車呼子慎，“自注云”絳雲一燼之後，所存書籍大半皆趙元度脈望館校藏舊本，公悉舉以相贈”。繆荃孫雲自在龕隨筆卷四云：“牧齋之子，任河南永城知縣。上官時，盡以其零書與遵王”。

(註十九) 倪燦明史藝文志序，見萬斯同明史稿。

(註二十) 郭伯恭永樂大典考第九章永樂大典之散亡—翰林諸臣之盜竊。

(註二十一) 漢書張安世傳，後漢書王充傳都記有東西漢私人賣買書的事。三輔黃圖記有西漢末太學生朔望於“會市”互相交換買賣經書傳記的事。這時書籍概用鈔本，交換量極為有限，難以成爲流行商品。雕版印刷術發明，書籍始逐漸商品化。

A General Survey of Lost Chinese Books, through the Dynasties Liang, Jung-io

The article is divided into seven parts:

Part 1: The total number of Chinese books during each dynasty, and the conditions which influenced the preservation or loss of these books.

Part 2: Books preserved or lost by 'natural selection' because of their content or utility.

Part 3: Books preserved or destroyed for political reasons.

Part 4: The damage or mutilation of original manuscripts before publication.

Part 5: The element of chance in the saving or loss of books.

Part 6: The factor of multiple volumes or rare editions in the saving or loss of books.

Part 7: The author's suggestions for altering the [conventional conception that valuable books be stored away for safe-keeping, and not handled. Valuable and useful books should be reprinted and widely distributed to readers and scholars who need them. in order that research abilities can be fully developed. Books by ancient authors which are part of China's rich cultural heritage, should be appropriately preserved and utilized. in order to avoid their unintentional destruction or loss.

中國歷代佚亡典籍的總合觀察

梁 容 若

本論文共分七節，首述中國歷代典籍總數量與存亡大勢，次述典籍因內容與需要的自然淘汰，第三節述典籍的政治淘汰，即因政治迫害所造成的佚亡。第四節述未印刷稿本的自毀及他毀。第五節述偶然的因緣遇合對典籍存亡的關係。第六節述卷帙過於繁重的著作，與過分祕惜，與存亡的關係。第七節建議對於典籍傳統觀念的革新，務使人盡其才，書盡其用。有價值有用的書，能有充分出版機會，適當普遍分配於需要的人。寶貴的文化遺產，古人著作，能得到最適當的保存利用，免於意外的毀損佚亡。